

奋力推进公安工作实现现代化

锡林郭勒盟公安不断塑造公安事业发展新优势

锡林郭勒盟行署副盟长,盟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曹文清

全区公安工作会议的召开,再次吹响了内蒙古公安阔步新征程的奋进号角。会议部署的重大任务高屋建瓴、考量深远,也使全警深感震撼、备受鼓舞。锡林郭勒盟公安将把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深入谋划,落实举措,以“抓在经常、融入日常”的精神推动工作取得实效,不断开辟公安事业新的广阔前景。

深刻认识会议重大意义 始终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

这次全区公安工作会议描绘了内蒙古公安现代化的宏伟蓝图,为推进全区公安工作现代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方法路径、注入了强劲动能。会议指出,要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进一步激发和凝聚全警意志力量,为全面推进民族复兴伟业和平安内蒙古建设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锡林郭勒盟公安会铭记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殷切嘱托,践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指示要求,教育引导全体民辅警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大战略部署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的目标任务上来,以强烈的政治担当、使命担当、责任担当,为完成好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有力服务保障自治区办好两件大事,实现“闯新路、进中游”目标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深刻领悟会议精神实质 不断培育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

会议系统总结了5年来全区公安工作取得的成就,深刻分析面临的形势任务,并就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作出了全面部署。5年来,锡林郭勒盟公安初心不改、使命必达,忠诚警魂在大战大考中淬炼升华,直面了一场又一场硬仗、夺取了一个又一个胜利;敢于亮剑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夏季行动”“双清双打”……5年来,锡林郭勒盟公安守护平安、服务人民,履行新时代职责使命,全力建设“平安内蒙古”,奋力构筑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大部制、大警种”改革全面落实、科学部署“六防五控四推进”强基工程、构建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应用新生态、扎实开展“抓强整树”专项活动、政治督察引领搭建“大监督”格局……5年来,锡林郭勒盟公安改革强警、从严治警,锲而不舍以铁规禁令营造清风正气,向着“锻造一支党和人民满意的公安铁军”砥砺前行。锡林郭勒盟公安将持之以恒,把学深

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作为行动纲领,在深化、内化、转化上持续用力,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的意见》为抓手,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不断塑造公安事业发展新优势,在新的起点上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

认真抓紧抓好贯彻落实 坚决扛牢人民公安神圣职责使命

锡林郭勒盟公安将感恩奋进、守正创新,着力提升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的整体能力,为全区公安工作实现现代化贡献锡盟力量。要切实筑牢国家政治安全屏障,加强维护政治安全专门体系、专门力量、专业能力建设,构建涉稳因素全链条管控机制,加快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全力构建边境立体化智能管控体系。要全面提升社会治安整体防控水平,围绕自治区“六个工程”,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充分发挥公安机关职能作用,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确保社会大局稳定,切实守好祖国“北大门”,

筑牢首都“护城河”。要不断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警务运行模式,围绕“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职能定位,把“情指行”一体化作为警务改革的“龙头”工程,深入实施科技兴警战略,发挥战防结合的基层勤务效能,完善协同有力的社会共治格局。要巩固深化公安基础设施建设,树牢“大抓基层、大抓基础”理念,统筹推进网络安全防控、视频建设应用、道路交通智慧化升级、派出所翻新改造、警用武器装备更新等一批项目落地见效,持续将有限的经费投入到具有全局性、基础性、关键性作用的重点项目。要高效落实公安机关机构编制改革,认真贯彻《关于深化地方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的意见》精神,同时严格落实新修订的辅警条例,按期稳步推动全盟公安改革任务落地见效。要锻造锤炼过硬公安队伍,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警主体责任,坚持“零容忍”整肃警纪警风,推动队伍作风全面好转。坚持素质强警,建强专业人才队伍,落实各项暖警惠警措施,营造拴心留人的工作环境,时刻保持队伍最佳状态。

擦亮“三色底牌” 争做“三个表率”

全力推进兴安盟公安工作现代化

兴安盟行署副盟长,盟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陈宏波

全区公安工作会议重点突出、路径清晰、目标明确,为做好兴安盟公安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兴安盟公安局将把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擦亮“三色底牌”,争做“三个表率”,着力加快形成和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为办好两件大事,服务全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擦亮革命老区“红色”底牌 在打造公安铁军上作表率

用好红色资源,筑牢忠诚根基。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充分运用“五一会址”“乌兰夫办公旧址”等红色资源,把自治区北疆文化建设工程与兴安红色文化深度交融,重点打造公安“红色系”,推进支部标准化建设和坚强堡垒“模范”支部创建、“一支部一品牌”,引导民警坚定理想信念、提升政治觉悟。整治突出问题,营造清正氛围。充分发挥公安“大监督”格局和各级“从严办”作用,规范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依托“提升执法质量管控执法风险专项行动”,不断完善构建执法质量“五大体系”,进一步拓展丰富“兴安警阅”功能模块,坚决整治玩忽职守、滥用职权等顽瘴痼疾,以规范执法引领带动全警纪律作风持续改进。

深化公安改革,搭建担当平台。以建立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

运行模式为重点,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的意见》,落实科技兴警三年行动计划,按照“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职能定位,深化地方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畅通特殊专业人才引进渠道,用好“揭榜领题”激励手段,激发民辅警履职担当、干事创业热情。

擦亮生态环境“绿色”底牌 在护航绿色发展上作表率

建立机制,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提供坚实保障。以完善生态警务打防协同体系为牵引,推行盟、旗、派出所三级“生态警长”制,深入开展“金风”“生态安全屏障守卫”“昆仑”等专项行动,探索建设林区“生态驿站”“生态义警”等专群结合力量,走出生态保护“枫桥经验”新路径,坚决捍卫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的崇高荣誉。

严格管理,加强公共安全风险治理

防控。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始终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春蕾”“护校安园”等专项工作,常态化开展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优化服务,助力全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焦全盟“三稳五进”、全域旅游等中心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安行政管理服务水平,推进公安政务服务事项进驻党群服务中心集中办理,并以代办、帮办方式延伸至嘎查(村),实现“一门通办”“事项联办”,全面提升办事效率和人民群众满意度。

擦亮公安主业“蓝色”底牌 在深化打防管控上作表率

着力稳边固防,确保边境安全。推动边境地区派出所所长进苏木、乡镇(街道)班子,加快推进“兴安盟边境地区重点公共区域及重点部位防控能力建设项

目”,落实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机制,加强边境口岸人防物防技防建设,确保兴安盟边境地区持续安全稳定。

坚持依法严打,守护平安兴安。加强公安机关侦查中心建设,构建数字化侦查新模式,依法严厉打击严重暴力、涉枪涉爆、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电信诈骗、网络赌博、涉税涉众涉金融等违法犯罪活动,全力应对传统犯罪网络化、网络犯罪链条化、链条犯罪跨境化等新形势、新变化。

守护和谐家园,促进民族团结。结合兴安盟人文特点和区位优势,广泛吸纳各族群众参与“红城义警”“雪城义警”“神山义警”“红枫义警”等群防群治组织,发挥“红石榴服务站”“蒙古包调解室”等特色品牌的影响力,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严防“民转刑”“刑转命”案件发生,实现基层治理与民族团结的共同进步,巩固好“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成果。